

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冀发改高技〔2018〕626号

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组织申报大数据与物联网、人工智能 发展专项项目的通知

各市（含定州、辛集市）发展改革委（局），雄安新区改革发展局，省有关部门：

为贯彻落实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，培育壮大新动能，引领支撑全省经济高质量发展，围绕三年行动计划中大数据与物联网、人工智能两大专项，我委决定组织实施一批高技术产业化和应用示范项目，现将有关申报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申报方向

(一) 大数据与物联网

1. 大数据研发及产业化。支持大数据存储、清洗、分析、挖掘、可视化、安全等关键技术研发，开展数据采集、数据融合、标准化处理和数据分析等数据增值服务研发与应用，构建面向特定领域的大数据平台，支持集群资源调度和计算资源虚拟化等技术研发及产业化。大数据平台服务用户数不少于 1 万个或服务企业用户数不少于 100 家。
2. 云计算先进技术研发及产业化。支持新型虚拟化、大规模并行分析、分布式内存计算等技术研发；支持新型服务器、存储设备、网络设备等云计算设备研发及产业化；支持内容计算网络、边缘计算、分布式计算等关键技术研发，建设面向边缘计算和面向异构计算的云服务平台。边缘计算云服务平台服务用户数不少于 1 万个或服务企业用户数不少于 100 家；异构计算云服务平台中异构计算网、存储网络资源虚拟化程度达到 90% 以上，数据存储和处理规模达到 PB 级。
3. 物联网设备产业化。支持 MEMS 传感器、SoC 芯片等高性能、低成本、集成化、微型化、低功耗的智能传感器技术和产品研发及产业化。发展与物联网通信功能、电源管理等相关的制造业，支持射频识别与传感器节点技术、组网与协同处理技术、物联网操作系统、系统集成等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。
4. 大数据、云计算、物联网应用示范。支持在工业领域的典型示范，开展个性化定制、智能化设计、网络化协同制造、物品追踪、

产品质量管理、产品运营和维修管理、能源管理、危险工业品监管等技术研究和应用服务开发。支持在农业领域的典型示范，开展测土配方施肥、智能灌溉、统防统治、农业保险、产品销售等技术研究和应用服务开发。支持在医疗、交通、教育、环保、旅游、食品安全以及时空信息等领域的应用示范，依托统一的数据共享交换平台，开展跨行业、跨地域的大数据采集、分析挖掘和数据融合应用。

（二）人工智能

1. 人工智能创新产品和服务。支持计算机视听觉、生物特征识别、复杂环境识别、新型人机交互、自然语言理解、机器翻译、智能决策控制等技术的研发和产业化，推动智能无人机、医疗影像辅助诊断系统、视频图像身份识别系统、智能语音交互系统、智能翻译系统、智能家居等产品和服务的产业化。

2. 机器人。支持人工智能技术在工业机器人领域的应用，提高工业机器人的自检测、自校正、自适应、自组织能力和智能化水平。支持消防、矿山、水下、地下管网、建筑等复杂应用环境的机器人发展，推动具备人机协调、自然交互、自主学习功能的新一代特种机器人实现批量生产和应用。医疗健康、教育娱乐、家庭服务、社区服务等智能服务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。高精密减速器、高性能伺服电机和驱动器、高速高性能控制器、机器人用传感器、末端执行器等关键零部件研发及产业化。

二、申报条件

（一）高技术产业化项目。是以关键技术的工程化集成或自主创

新成果的转化为目标，体现先进性、示范性、引领性的建设项目。要求已基本具备实施条件，所需资金已落实、知识产权归属明晰，并完成备案、核准，项目申报过程中暂不需提交土地、环保等落实证明材料。项目投资规模在 1000 万元以上，建设期一般不超过三年。

（二）应用示范项目。要求前期手续齐全，项目投资规模达到 1000 万元以上。项目单位在相关行业或领域具有较好的发展基础、较强的行业影响力和资源整合能力，并具备一定的市场服务规模。

（三）项目单位应在河北省注册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具备较强的技术开发、资金筹措、项目实施能力，成长性较好，具有良好的社会信用。

三、申报与评审

（一）申报程序

1. 申报材料。项目单位可自行或委托咨询机构编制资金申请报告（编制要点见附件），填写基本情况表并装订在资金申报报告内首页，侧脊应标明单位和项目名称。

2. 申报途径。项目由各市（含定州、辛集市）发展改革委（局）组织申报，扩权县（市）通过所在设区市汇总后上报。雄安新区项目由雄安新区改革发展局汇总上报。省属事业单位项目通过主管部门上报。

3. 材料审核。请你们对项目资金申请报告的完整性、真实性及项目申报单位的信用信息进行审核，认真核实项目进展情况，对项目进行实地考察，筛选符合申报方向、条件成熟的项目。

(二) 评审程序

1. 机构评审。省发展改革委委托有资质第三方机构，对资金申请报告进行形式审查、专家评审，提出评审意见和推荐支持项目清单。
2. 项目公示。省发展改革委综合考虑评审意见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布局等因素，提出拟列入省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资金支持项目清单，在机关门户网站公示，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。
3. 项目批复。公示无异议后，省发展改革委批复项目列入拟支持项目计划。
4. 资金支持。待项目环评、土地（或租赁证明）等手续落实后，项目汇总申报单位正式行文向我委上报申请下达资金的请示（具体时间另行通知）。项目建设条件未落实的不予上报。

四、其他要求

(一) 申报时间。2018年6月20日前报省发展改革委（高技术处），6月19日、20日两天集中收取。

(二) 申报材料。纸质材料包括：上报文件（一式三份，附申报项目汇总表）、项目资金申请报告（一式六份）；电子文件包括：项目汇总表、项目及项目单位基本情况表、项目资金申请报告PDF版。

(三) 同一法人单位承担省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资金项目尚未验收的，可接受其新项目申报，但需在申报项目汇总表备注栏中注明。若列入拟支持项目计划，待原项目验收后，才能申请拨付新项目补助资金。省委、省政府确定的重大部署和重要事项除外。

(四) 对按总体建设方案备案，分步实施的项目，可选择相对完

整的部分建设内容进行申报。申报项目为新开工或在建项目，已完工项目不在此次申报范围之内。

(五)各市要严格筛选项目，既要符合申报条件，又要避免“小、散”，切实体现重大、突出重点，支撑高质量发展、培育发展新动能等工作需要。

(六)被信用中国、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严重违法失信行为黑名单、2016年省级企业技术中心评价中被撤销或评为不合格的企业，不接受其项目申报。

(七)省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资金已支持过的项目，不予申报。

联系人：陈鑫 贺国帅 0311-88600503/034

电子邮箱：gjs@hbdrc.gov.cn

附件：1. 申报项目汇总表

2. 项目及项目单位基本情况表
3. 高技术产业化项目资金申请报告编制要点
4. 应用示范项目资金申请报告编制要点
5. 资金申请报告封面格式



附件1

**市申报项目汇总表（模板）

序号	项目属地	申报方向	申报领域	项目名称	主要建设内容	总投资(万元)	已完投资(万元)
合计 ** 项					***	***	
一、高技术产业化项目							
(一) 大数据与物联网							
1	**市	高技术产业化	大数据与物联网、人工智能	*** (项目单位) ***产 业化项目	采用****技术，拥有自主知识产权。项目占地**亩，新增或改造建筑面 积****平方米，购置****、****(列出主要设备名称)等****台 (套)设备，形成****生产线。项目建设投产后，将达到****等技术 指标，形成年产****生产能力。建设地点在**市***县(区)，建 设期为20**--20**年。		
...							
(二) 人工智能							
...							
二、应用示范项目							
(一) 大数据应用示范							
1	**市	应用示范	大数据应用示范、云计算应用示范 、物联网应用示范	*** (项目单位) ***应 用示范项目	新建或改造建筑面积****平方米，购置***、*** (列出主要设备名 称)等****台(套)设备。主要应用示范内容。项目建设点在**市***县(区)，建设期为20**-- 20**年。		
...							
(二) 云计算应用示范							
...							

附件2

项目及项目单位基本情况表

项目单位名称			项目建设年限	(20**年—20**年)		单位法定代表人及手机	
项目单位地址	**市**县（区）***		注册资金（万元）			项目联系人及手机	
项目名称			单位成立时间			2015年	2016年
项目总投资（万元）	项目单位性质		项目单位总资产（万元）			2017年	
已完成投资（万元）	银行信用等级		项目单位净资产（万元）				
本年度计划投资（万元）	有无银行承诺		资产负债率（%）				
银行贷款（万元）	职工人数		销售收入（万元）				
自有资金（万元）	技术人员数		实现利润（万元）				
其他资金（万元）	电子邮箱		研发费用支出（万元）				
项目主要内容（包括项目建设的意义，主要技术，建设内容，预期目标，经济效益等，要求控制在500字以内）：							

附件 3

高技术产业化项目资金申请报告编制要点

项目概要：主要包括项目单位名称，项目单位注册地址，项目单位法人代表，项目建设期限、项目建设地点；项目的意义和必要性概述，项目单位财务状况概述，项目技术基础概述，建设方案概述，建设条件落实情况概述，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概述，项目效益概述等（概要部分文字控制在 3000 字以内，篇幅不超过 7 页）。

一、项目的意义和必要性

国内外现状和技术发展趋势，项目对相关产业发展的作用与影响，市场分析。

二、项目单位基本情况和财务状况

所有制性质、主营业务、近三年销售收入、利润、税金、全部资产和固定资产、资产负债率、银行信用等级，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、技术负责人基本情况、企业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概况。

三、项目的技术基础和示范作用

项目技术成果来源及知识产权情况，已完成的研究开发工作及中试情况，技术创新点以及与现有技术比较所具有的优势，技术突破对行业技术进步的重要意义和作用。重点说明技术的先进性和对行业发展的示范性、引领性，从技术的工程化集成、原材料的创新应用、管理模式创新等方面阐述项目建设的示范意义。

四、建设方案

项目建设的主要内容、建设规模，采用技术的特点，主要设备及经济技术经济指标，项目招投标情况、产品方案及标准、市场预测、建设地点、建设工期和进度安排、建设期管理等。

五、建设条件落实情况

环境保护、资源综合利用、节能措施、外部配套条件落实情况等。其中节能分析章节按照《河北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》（冀政办字〔2017〕37号）要求编写。

六、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

项目总投资规模、投资使用方案、资金筹措方案以及贷款偿还计划等。

七、项目财务分析、经济分析及主要指标

内部收益率、投资利润率、投资回收期、贷款偿还期等指标的计算和评估，项目风险分析，经济和社会效益分析。

八、资金申请报告附件（复印件）

- (一) 项目单位营业执照及组织机构代码证；
- (二) 核准或备案证号；
- (三) 技术来源及技术先进性证明文件（省级以上科技成果鉴定证书，权威机构认证或出具的技术检测报告、新产品生产许可证明、专利证书、相关转让或合作协议等）；
- (四) 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项目单位近三年经营状况（包括损益表、资产负债表、现金流量表，加盖会计师事务所骑缝章）；
- (五) 项目建设地址土地证；国土资源部门出具的项目用地

预审意见，建设用地招拍挂确认文件，缴纳土地出让金收据；租用土地、房屋的，需提供土地、房屋的权属证明及租赁协议；

（六）设立研发机构的证明；

（七）有关部门出具的企业和产品生产、经营许可文件及其它需要的证明材料等。

九、真实性声明（原件）

项目单位对项目资金申请报告内容和附属文件真实性负责的声明（法人代表手写签字、加盖单位公章）。

十、字型要求

大标题2号小标宋或小2号宋体，一级标题为3号黑体，二级标题为3号楷体，内容为3号仿宋体。

附件 4

应用示范项目资金申请报告编制要点

项目概要：主要包括项目单位名称，项目单位注册地址，项目单位法人代表，项目建设期限、项目建设地点，项目的意义和必要性概述，项目单位财务状况概述，实施基础概述，建设方案概述，建设条件落实情况概述，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概述，效益分析概述等（概要部分文字控制在 3000 字以内，篇幅不超过 7 页）。

一、项目的意义和必要性

国内外现状和发展趋势，项目应用推广对相关产业发展的作用与影响。

二、项目单位基本情况和财务状况

项目单位的所有制性质、主营业务、近三年销售收入、利润、税金、资产及负债情况，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、企业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概况。合作方基本情况（如果有），包括单位所有制性质、资产负债状况、核心业务、经营规模、技术、人员、管理、经营资质等方面的情况。

三、项目的实施基础及主要示范内容

需求及市场，项目单位及合作方在技术、产品及市场开发等方面具备的基础条件和优势，项目在应用模式创新、互联互通、资源共享、业务协同及促进行业技术进步、产业发展等方面创

新示范内容。

四、建设方案

项目建设的主要内容、采用技术特点、主要设备产地及选型、主要技术及功能指标、项目招投标内容、建设地点、建设工期和进度安排、建设期管理等。

五、建设条件落实情况

项目备案、环境保护、节能措施、外部配套条件落实情况等。其中节能分析章节按照《河北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》（冀政办字〔2017〕37号）要求编写。

六、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

项目总投资规模、投资使用方案、资金筹措方案以及贷款偿还计划等。

七、效益分析

项目风险分析，经济和社会效益分析。

八、资金申请报告附件（复印件）

- (一) 项目单位营业执照及组织机构代码证；
- (二) 核准或备案证号；
- (三) 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项目单位近三年经营状况（包括损益表、资产负债表、现金流量表，加盖会计师事务所骑缝章）。

九、真实性声明（原件）

项目单位对项目资金申请报告内容和附属文件真实性负责的声明（法人代表手写签字、加盖单位公章）。

十、字型要求

大标题 2 号小标宋或小 2 号宋体，一级标题为 3 号黑体，二级标题为 3 号楷体，内容为 3 号仿宋体。

附件 5

**河北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项目
资金申请报告
(封面格式)**

申报方向: (高技术产业化、应用示范项目选一)

项目领域: (大数据与物联网、人工智能选一)

项目名称:

项目单位: (盖公章)

联系人:

手 机:

固定电话:

传 真:

邮 箱:

项目主管部门: **市发展改革委 (省有关部门)

申报日期: 2018 年*月

(需在资金申请报告侧脊标明项目单位和项目名称)

信息属性：主动公开

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18年5月10日印发